

COVID-19第一類至第三類實施對象各類人數統計



類別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總計
	醫事人員	中央及地方政府 防疫人員	高接觸風險第一 線工作人員	
人數	48.8萬	9萬	3.5萬	61.3萬

◆醫事人員	具有執業登記醫事人員及醫療院所非醫事人員(含集中檢疫所之非醫事人員)。
◆中央及地方政府 防疫人員	維持防疫體系運作之中央及地方政府重要官員、衛生單位第一線防疫人員、港埠CIQS等第一線工作人員、實際執行居家檢疫與居家隔離者關懷服務工作可能接觸前開對象之第一線人員(含提送餐等服務之村里長或村里幹事、垃圾清運之環保人員、心理諮商及特殊狀況親訪等人員)、實際執行救災、救護人員(指消防隊及民間救護車執行緊急救護技術之第一線人員)、第一線海巡、岸巡人員、實施空中救護勤務人員。
◆高接觸風險第一 線工作人員	國籍航空機組員、國際商船船員(含國籍船舶船員及權宜國籍船員)、防疫車隊駕駛、港埠CIQS以外之第一線作業人員、防疫旅宿實際執行居家檢疫工作之第一線人員、因應疫情防治經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認定有接種亟需之對象。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2021/04/07

